

债券代码：184063

债券简称：21 嘉科 01

## 2021 年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4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24 年 9 月 13 日
- 分期偿还本金日：2024 年 9 月 18 日
- 本次偿还比例：20%

根据《2021年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21年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自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将于2024年9月18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的本金。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2021 年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 证券简称及代码：21 嘉科 01，代码 184063。
3. 发行人：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 发行总额和期限：人民币 5 亿元；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在存续

期的第 3 个计息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

5.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6. 债券利率：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4 年 9 月 15 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60%。2024 年 9 月 16 日至 2028 年 9 月 15 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32%。
7.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起至 2028 年 9 月 15 日止。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15 日止。
8. 付息日：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9 月 16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的 9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9. 兑付日：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9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债券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0.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1. 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2. 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二、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 1. 债权登记日

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13日。截止该日下午收市后，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对其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20%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

### 2. 分期偿还方案

本期债券将于2024年、2025年、2026年、2027年和2028年的每年9月16日（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计算。

### 3. 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begin{aligned} & \text{本次分期偿还20\%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本期债券面值} \\ & = 100 \text{元} \times (1 - \text{已偿还比例} - \text{本次偿还比例}) \\ & = 100 \text{元} \times (1 - 0 - 20\%) \\ & = 80 \text{元} \end{aligned}$$

### 4. 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20%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20

### 三、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办法

(一)本公司将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分期偿还本金日 2 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分期偿还本金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分期偿还本金。

###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凌公塘路 3339 号(嘉兴科技城)2 号楼 278 室

联系人:陈冰洁

联系电话：0573-83678378

2、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32 号西南证券总部大楼

联系人：周勤勇

联系电话：010-57631073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14 层

联系电话：4008-058-058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21 年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之签章页）

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6 日

